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112 年度國家 (A) 級蹺泳裁判講習會(第七期)暨增能講習實施辦法

一、宗旨：發展全民蹺泳運動，提昇蹺泳裁判技術水準，培養國家級裁判人才，建立三級裁判制度。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四、承辦單位：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蹺泳委員會。

五、協辦單位：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國小。

六、講習日期：

(一)A 級裁判講習：

(1)學科：112 年 8 月 5.6.12.13 日 (六、日)，共四天。

(2)術科實習：112 年 8 月 19-20 日「112 學年度全國蹺泳錦標賽」實習，必需參加實習，方可發照。

(二)增能進修研習(8 小時)：112 年 8 月 5 日，已持有 A、B、C 級裁判證者可參加增能進修研習。每人新台幣 800 元整【含教材、講師費、午餐、保險、證明書】，於報名時一併繳交。

七、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2 年 7 月 28 日止、一律採網路報名、逾期不予受理。

八、講習地點：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國民小學-教室 D (高雄市苓雅區青年一路 103 號)。

九、報名資格：

(1)取得 B 級裁判資格三年以上者(發證日至講習日)。

(2)需年滿十八歲及高中職畢業以上者。。

(3)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本計畫第十三點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

(4)上述條件具備者，即可參加本會主辦之國家 A 級裁判講習會，經測驗合格者(達 85 分)，由本會備冊連同資料卡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並核發國家 A 級裁判證。

十、報名手續：

(一)網路報名連結：<https://www.beiclass.com/rid=274b16764523aelbf8de>



(二)學員如舊證遺失需先辦妥補證手續。

(三)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4,500 元，會員價 4,200 元(有繳交 112 年會費者)請至郵局購買現金袋，郵寄至本會或者於講習會現場繳交、匯款。

(四)報名截止人數以 30 人為限，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五)開課日前七天或額滿截止報名，依報名達最低開班人數公布是否開班、延期或取消，以簡訊通知。

(七)如未繳齊報名資料(如報名表、相片、繳費收據影本、相關證照影本)，則視為報名手續未完成，拒絕上課。

(八)人數不足 10 人將取消開班。

(九)掛號函寄：「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會址：『826 高雄市梓官區信義路 68 巷 10 號』。
洽詢電話：07-6171126、手機：0975-676583、傳真：07-6194895。證件不齊全或逾期、額滿及傳真報名，恕不予接受報名。

(九)報名費新台幣 4,500 元，請轉帳：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郵局) 700-01015370323995，若辦理 ATM 轉帳者，請電知協會個人帳號後四碼。

十一、退費辦法：(完成報名繳費後，要求退費者，將依下列辦法辦理退費)

(一)開課日 3 天前，有正當理由者，酌扣 500 元行政費。

(二)開課後，未報到上課者，視同放棄不予退費。

(三)因天災等不可抗拒因素停課或未達開班人數取消開班，全額退費或延至他期參加研習。

十二、附則：

(一)本講習會依據教育部體育署委辦「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2 年輔導全國性非亞奧運體育運動團體辦理教練、裁判講習與授證實施計畫」建立裁判、教練三級制度。

(二)學科/術科測驗各達 85 分以上為合格。

(三)講習期間未參加學術科測驗或缺課者，不發給證書。

(四)持有本會核發之合格蹼泳裁判證者，始可擔任各項蹼泳比賽裁判。

(五)講習期間供應午餐及礦泉水。

(六)附課程表各乙份，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七)未報名者不開放旁聽。

(八)參加各級裁判講習會研習時數缺課四小時(含)以上者不得參加學術科測驗。

十三、申請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參加教練/裁判資格之講習：

(一)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二)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

(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

(四)犯殺人罪。

(五)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六)最近一個月內之良民證。

(七)其他(由本會教練委員會或裁判委員會決議事項)。

十四、本實施計畫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布之。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A 級蹺泳裁判講習會課程

日期 時間	增能課程 8月5日(六)	8月6日(日)	8月12日(六)	8月13日(日)	實習	
7:30-8:00	報到 始業式					
8:00-9:00	協會簡介	蹺泳器材介紹 沿革與規則 (專項運動規則)	裁判職責及素養 (共同科目)	專項裁判術語 英文 (共同科目)	112 學年度全國 蹺泳錦標賽 (8月19-20日) 台中市 北區國民運動中 心	
9:00-10:00	國家體育政策 (共同科目)	姿勢檢查組職責 技術及方法 (專項運動規則)	裁判職責及素養 (共同科目)	蹺泳器材介紹 沿革與規則 (專項運動規則)		
10:00-11:00	性別平等教育 (共同科目)	姿勢檢查組 示範及實習 (專項運動規則)	裁判職責及素養 (共同科目)	蹺泳器材介紹 沿革與規則 (專項運動規則)		
11:00-12:00	檢錄組職責 技術及方法 (專項運動規則)	終點組職責 技術及方法 (專項運動規則)	裁判職責及素養 (共同科目)	蹺泳器材介紹 沿革與規則 (專項運動規則)		
12:00-13:00	午餐(休息)					
14:00-15:00	計時組職責 技術及方法 (專項運動規則)	轉身組職責 技術及方法 (專項運動規則)	裁判職責與執法 案例 (裁判倫理)	蹺泳裁判技術 (專項運動裁判 技術)		專項裁判實務 技術操作及 專項體能、實習
15:00-16:00	計時組 示範及實習 (專項運動規則)	發令員 示範及實習 (專項運動規則)	裁判職責與執法 案例 (裁判倫理)	蹺泳裁判技術 (專項運動裁判 技術)		
16:00-17:00	報告員 示範及實習 (專項運動規則)	記錄組 示範及實習 (專項運動紀錄方法 含資訊科技運用)	裁判執法案例分析 (專項運動裁判執 法案例)	學科		
17:00-18:00	裁判長職責 技術及方法 (專項運動規則)	編排記錄職責 技術及方法 (專項運動紀錄方法 含資訊科技運用)	裁判執法案例分析 (專項運動裁判執 法案例)	座談		

112 年全國蹺泳錦標賽(112 年 8 月 19-20 日)，必需參加實習，方可發照。